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连云港

股票代码：601008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同汇路 1 号综合大楼 A 区 4 楼

通讯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358 号（国际港务大厦）

邮政编码：200080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

签署日期：2022 年 3 月 11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等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连云港所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连云港中拥有的权益。

四、本次权益变动并未触发要约收购义务。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连云港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所致。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连云港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尚需获得国家出资企业批准、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控制关系	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从事的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及一期简要财务状况.....	7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之内受到的相关处罚及所涉及的相关诉讼、仲裁情况... <td>7</td>	7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8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9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	9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决策	10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10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计划	10
三、本次权益变动决定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时间.....	10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2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的权益情况.....	12
二、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2
三、本次权益变动尚需获得的批准和授权	15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的情况.....	15
第五节 资金来源	16
一、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资金总额	16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	16
三、本次权益变动资金的支付方式	16
第六节 后续计划	17
一、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调整计划	17
二、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17
三、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计划.....	17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17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18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计划	18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18
第七节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19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19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20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20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21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21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21
三、对拟更换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21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合同、默契或安排.....	21
第九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22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23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计情况	23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一期财务会计报表.....	23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29
第十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30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31
一、备查文件	31
二、备查文件的置备地点	31
附表：	32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连云港、上市公司	指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上港集团、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国投公司	指	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市国资委	指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书	指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股份认购协议》	指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
《战略合作协议》	指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本次发行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行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格式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格式准则16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报告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同汇路 1 号综合大楼 A 区 4 楼

法定代表人：顾金山

注册资本：232.79 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88 年 10 月 21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075806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2006 年 10 月 26 日

股票简称：上港集团

证券代码：600018.SH

经营范围：国内外货物（含集装箱）装卸（含过驳）、储存、中转和水陆运输；集装箱拆拼箱、清洗、修理、制造和租赁；国际航运、仓储、保管、加工、配送及物流信息管理；为国际旅客提供候船和上下船舶设施和服务；船舶引水、拖带，船务代理，货运代理；为船舶提供燃物料、生活品供应等船舶港口服务；港口设施租赁；港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港口码头建设、管理和经营；港口起重设备、搬运机械、机电设备及配件的批发及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一大股东：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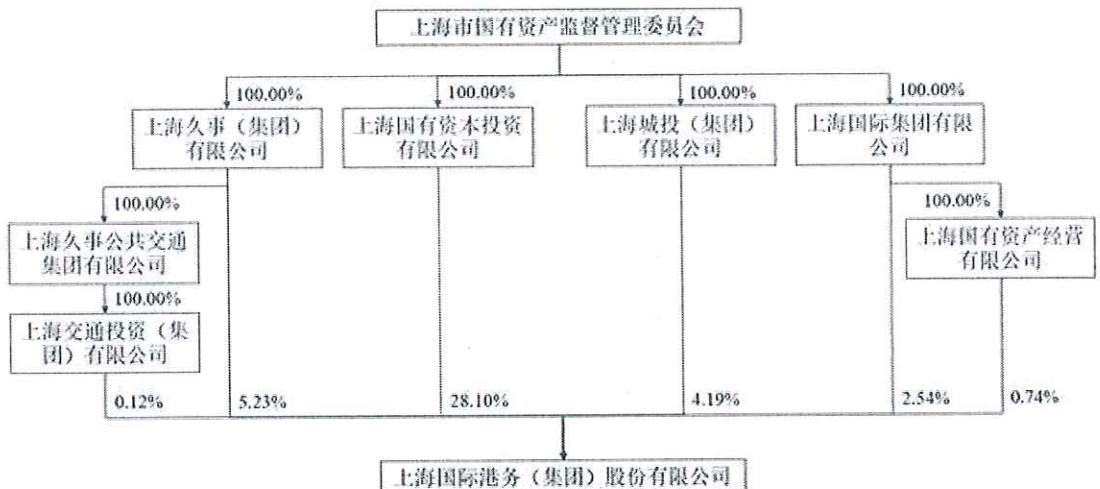
通讯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358 号（国际港务大厦）

联系电话：021-5533338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控制关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与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港集团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注：上海市国资委与上海国投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签署了《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与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向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无偿划转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之无偿划转协议》，上海市国资委拟将其持有的上港集团 6,540,480,98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8.10%）无偿划转至上海国投公司（系上海市国资委 100% 持股的子公司）。2021 年 11 月 19 日，上海市国资委出具了《关于市国资委所持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份无偿划转有关事项的通知》（沪国资委产权[2021]359 号），同意将其持有的上港集团 6,540,480,981 股股份无偿划转至上海国投公司。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披露日，上述股份无偿划转事项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11 月 20 日披露的《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1-041）、《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和《上港集团关于股份无偿划转的进展公告》（临 2021-042）。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港集团第一大股东为上海国投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国投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镇宁路 9 号九尊大厦 7 楼 A 单元
法定代表人	谢峰
注册资本	1,000,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10 年 3 月 3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529432935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国有资本经营与管理，股权投资，实业投资，社会经济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名称	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经营期限	2010年3月31日至无固定期限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第一大股东控制的核心企业及核心业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海国投公司控制的核心企业及核心业务如下：

序号	被投资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范围
1	上海国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50,000.00	上海市长宁区宣化路3号二层3188室	一般项目：资产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从事的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及一期简要财务状况

上港集团主要从事港口相关业务，主营业务分为：集装箱板块、散杂货板块、港口物流板块和港口服务板块。上港集团最近三年及一期简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1年9月30日/2021年1-9月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
总资产	16,746,203.99	15,592,475.00	14,217,729.59	14,436,703.40
净资产	10,439,044.06	9,597,959.97	9,078,885.77	8,235,031.4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9,590,045.01	8,751,786.54	8,205,674.88	7,554,799.57
资产负债率	37.66%	38.44%	36.14%	42.96%
营业总收入	2,623,776.23	2,611,946.08	3,610,163.20	3,804,254.46
营业利润	1,451,443.00	1,058,626.75	1,186,907.74	1,426,114.06
利润总额	1,457,960.43	1,057,426.28	1,182,403.05	1,432,776.48
净利润	1,247,202.19	918,340.33	992,584.54	1,147,202.11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174,212.56	830,714.32	906,227.84	1,027,634.25
净资产收益率	16.33%	9.49%	11.04%	13.60%

注：1、以上2021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2、净资产收益率=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期末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权益×100%，其中2021年1-9月净资产收益率经年化处理，年化净资产收益率=(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3*4)/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3、资产负债率=(总资产-净资产)/总资产。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之内受到的相关处罚及所涉及的相关诉讼、

仲裁情况

（一）最近五年之内受相关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之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

（二）最近五年之内涉及的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之内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港集团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1	顾金山	董事长	中国	上海市	无
2	白景涛	副董事长	中国	深圳市	无
3	严俊	董事、总裁	中国	上海市	无
4	王尔璋	董事	中国	上海市	无
5	庄晓晴	职工董事	中国	上海市	无
6	王海民	董事	中国	上海市	无
7	邵瑞庆	独立董事	中国	上海市	无
8	张建卫	独立董事	中国	北京市	无
9	曲林迟	独立董事	中国	上海市	无
10	陈皓	监事会主席,监事	中国	上海市	无
11	唐士芳	监事	中国	上海市	无
12	杨海丰	职工监事	中国	上海市	无
13	刘刚	职工监事	中国	上海市	无
14	孙力干	监事	中国	深圳市	无
15	方怀瑾	副总裁	中国	上海市	无
16	王海建	副总裁	中国	上海市	无
17	丁向明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中国	上海市	无
18	任锐	副总裁	中国	上海市	无
19	杨智勇	副总裁	中国	上海市	无
20	张欣	副总裁	中国	上海市	无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21	张敏	副总裁	中国	上海市	无
22	余伟	副财务总监	中国	上海市	无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述人员最近五年之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港集团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名称	上市交易场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持股比例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宁波港	601018.SH	5.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上海银行	601229.SH	8.30%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深交所	南京港	002040.SZ	10.28%
东方海外（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联交所	东方海外国际	00316.HK	9.398%

注：上港集团直接持有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5.00% 的 A 股股份，直接持有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30% 的 A 股股份，直接持有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10.28% 的 A 股股份。上港集团通过下属境外全资子公司上港集团（香港）有限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港集团 BVI 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东方海外（国际）有限公司 9.398% 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港集团除持有前述上市公司 5% 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外，未持有、控制其他任何上市公司 5% 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 5% 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 5% 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直接持股比例
1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30%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决策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明确指出“加强沿海沿江港口江海联运合作与联动发展，鼓励各港口集团采用交叉持股等方式强化合作，推动长三角港口协同发展”。

连云港和上港集团双方战略合作将以资本为纽带，实现长三角区域港口资源的战略重组，推动长三角港口协同发展；以连云港港为合作平台，上港集团作为战略投资者，整合港口资产，实现优势互补，以提高港口资源的科学开发利用水平，助力连云港未来发展。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处置其在连云港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如发生因上市公司业务发展和战略规划需要，或者履行法律法规规定义务进行必要的业务整合或资本运作而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增加或处置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法定程序并做好报批及信息披露工作。

三、本次权益变动决定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时间

（一）已经履行的程序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已经履行的决策及批准程序如下：

1、2022年3月10日，上港集团总裁办公会做出决议，同意上港集团认购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2、2022年3月11日，连云港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做出决议，同意上港集团认购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二）尚需履行的程序

- 1、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事宜获得国家出资企业批准；
- 2、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
- 3、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
- 4、其他有权政府机构的备案、批准、许可、授权或同意（如适用）。

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上市公司将向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登记和上市事宜，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呈报批准程序。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的权益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亦未实际控制上市公司具有表决权的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 372,191,401 股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股份总数将变为 1,612,829,407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将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372,191,401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3.08%。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上市公司第二大股东，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2 年 3 月 11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连云港签署了《股份认购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根据前述合同约定，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本次发行取得股份的相关情况如下：

（一）协议主体

甲方：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认购方式

乙方以现金方式认购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股票。

（三）每股发行价格及调整机制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80% 与本次发行前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值的较高者（按“进一位”保留两位小数精确至分）。其中，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方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派发现金同时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 (P0-D) / (1+N)$

其中： $P0$ 为调整前发行底价， 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 $P1$ 为调整后发行底价。

若公司在发行前最近一年末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资产负债表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每股净资产值将作相应调整。

（四）认购数量及认购金额

1、认购金额：本次非公开发行中，认购人认购金额不超过 150,000 万元（含本数）。

2、认购数量：认购人认购股票数量为 372,191,401 股，不超过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公司总股本的 30%。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回购注销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本次发行股票数量将作相应调整。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五）股份锁定期安排

认购人承诺，认购人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认购人所取得本次发行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若认购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的，认购人违反承诺转让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

如上港集团作出上述承诺所依据的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发生修改的，或者颁布新的法律、行政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的，上港集团将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执行。

上述限售期届满后，认购人拟减持股票的，亦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经营和双方战略合作的实际需要和发展情况，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认购人声明并承诺，本次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未来持股均不以谋求公司控制权为目的。

认购人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认购的股份出具相关限售期承诺，并办理相关股份限售手续。

(六) 股款的支付时间、支付方式与股票交割

1、认购人不可撤销地同意按照本协议第三条约定认购本次发行人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并同意在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且认购人收到发行人发出的认股款缴纳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以货币方式一次性将全部认购总金额对应认股款划入本次发行专门开立的账户，验资完毕后，扣除相关费用再划入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2、在认购人支付认股款后，发行人应尽快将认购人认购的股票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股票登记手续，以使认购人成为其认购股票的合法持有人。

双方同意，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发行人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七) 协议的生效和终止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在满足下列全部条件后生效：

- (1) 本协议获得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 认购人就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事宜获得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
- (3) 本次非公开发行依法获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权主管部门核准、许可或备案。

如上述条件未获满足，则本协议自动终止，协议双方互不追究对方责任，但因任何一方的违约行为导致出现前述情形的除外。

(八) 违约责任

1、一方未能遵守或履行本协议项下约定、义务或责任、陈述或保证，即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负责赔偿对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2、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的义务将不视为违约，但应在条件允许下采取一切必要的救济措施，减少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尽快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在事件发生后 15 日内，向对方提交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义务以及需要

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报告。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 30 日以上，一方有权以书面通知的形式终止本协议。

3、若中国证监会要求发行人调整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则发行人有权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对发行方案及本协议进行调整，认购人应当予以认可和接受（若需签署补充协议的，认购人应当同意予以签署），不构成发行人违约。

三、本次权益变动尚需获得的批准和授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尚需获得的批准详见本报告书“第三节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决策”之“三、本次权益变动决定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时间”之“（二）尚需履行的程序”。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本次连云港非公开发行的 A 股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信息披露义务人所认购 A 股股份因连云港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除上述情况外，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股份不存在其他任何权利限制。

第五节 资金来源

一、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资金总额

根据《股份认购协议》，上港集团拟以现金方式认购连云港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认购资金总额不超过 150,000 万元（含本数）。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

本次权益变动过程中，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所使用的资金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或间接使用连云港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不存在连云港及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

三、本次权益变动资金的支付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资金的支付方式请参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之“二、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之“（六）股款的支付时间、支付方式与股票交割”。

第六节 后续计划

一、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调整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连云港主营业务或者对其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的计划。如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其自身及连云港的发展需要制定和实施上述调整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2022 年 3 月 11 日，连云港与上港集团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和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除此之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如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其自身及上市公司的发展需要制定和实施上述重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计划

根据连云港与上港集团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自连云港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应股份登记于上港集团名下之日起，上港集团依法享有连云港章程赋予的包括董事提名权在内的各项股东权利，上港集团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表决权、提案权、监督权等相关股东权利，合理参与连云港公司治理。为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治理水平，上港集团可以向连云港提名 2 名董事候选人以及 1 名监事候选人。上港集团提名的董事、监事候选人依法履行必要审议程序被选举成为连云港董事、监事后，参与连云港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行使相应职权、承担相应职责。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对上市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其他重大调整的计划。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除上市公司将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与注册资本、股

本、董事会组成、监事会组成相关条款进行修改以外，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修改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计划。如果未来有相关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连云港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连云港现有员工聘用做出重大变动的计划。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需要制定和实施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做出重大变动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连云港的分红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需要制定和实施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对连云港的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其自身及连云港的发展需要对连云港的业务和组织结构进行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七节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更，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仍然具备独立经营能力，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拥有独立法人地位，继续保持管理机构、资产、人员、生产经营、财务等独立或完整。具体如下：

（一）资产独立

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仍对其全部资产拥有完整、独立的所有权，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资产严格分开，完全独立经营，不存在混合经营、资产不清晰、资金或资产被信息披露义务人占用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

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将继续拥有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该体系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完全独立。信息披露义务人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做出人事任免决定。

（三）财务独立

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将继续保持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运行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继续保留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会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不存在以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的情况，也不存在上市公司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财务人员不在信息披露义务人处兼职。

（四）机构独立

上市公司将继续保持独立、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各职能部门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从属或控制关系。

（五）业务独立

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管理系统，有独立开展经营业务的资产、人员、场地和品牌，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信息披露义务人除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外，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活动进行干预。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均不会发生实质变化，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产生新的同业竞争。假设按照发行 372,191,401 股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港集团将持有连云港 23.08% 的股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上港集团对上市公司没有控制权，无法单独干涉上市公司独立经营决策或谋取不当利益、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与上港集团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产生新的同业竞争。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前，上港集团不持有连云港股份，上市公司不属于上港集团的关联方，双方不存在关联交易。

假设按照发行 372,191,401 股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港集团将持有连云港 23.08% 的股份，成为上市公司关联方。上港集团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连云港将继续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港集团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与连云港及其子公司进行合计金额高于 3,000 万元或者高于连云港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以上的资产交易的情形。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港集团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连云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未发生重大交易。

三、对拟更换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港集团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拟更换的连云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合同、默契或安排

2022 年 3 月 11 日，连云港与上港集团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和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港集团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对连云港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第九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日之前 6 个月内，除了下述交易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不存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姓名	日期	买卖方向	交易数量 (股数)	交易价格区间	交额金额(元)
王海建	2021 年 12 月 17 日到 2021 年 12 月 24 日	买	314,700	3.24—3.88	1,217,603
王海建	2022 年 1 月 7 日	卖	314,700	3.93-3.95	1,240,271

王海建已经出具承诺“本人在 2022 年 3 月 9 日之日前 6 个月，从未知悉或者探知任何有关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引入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以下简称“本次权益变动”）的内幕信息，也从未向任何人了解任何相关内幕信息或者接受任何关于上市公司股票的建议，本人对上市公司股票的交易行为系本人基于对股票二级市场行情的独立判断，未曾知晓本次权益变动内容和相关信息，对上市公司股票的交易行为系根据市场公开信息及个人判断做出的投资决策，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计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港集团 2018 年度、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0858 号《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0766 号《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港集团 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1)第 10118 号《审计报告》。上港集团 2021 年 1-9 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一期财务会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0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06,801.03	2,082,252.50	1,803,532.13	2,925,717.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63	-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71,516.73	253,400.74	265,218.99	314,406.13
应收票据	12,054.05	12,114.71	22,561.85	35,691.31
应收账款	359,462.68	241,286.02	242,657.14	278,714.82
预付款项	27,827.25	23,111.30	22,646.98	39,118.68
其他应收款(合计)	268,610.72	88,802.57	152,103.43	88,701.64
应收股利	183,062.26	8,252.42	78,944.93	1,449.42
应收利息	-	-	-	1,485.86
其他应收款	-	80,550.15	73,158.50	85,766.36
存货	1,404,973.04	1,579,412.97	1,413,329.10	1,188,014.9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56.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2,582.51	38,216.72	51,557.65	74,752.71
其他流动资产	294,097.67	300,174.81	331,574.87	153,493.84
流动资产合计	5,116,457.58	4,365,371.61	4,039,963.15	4,784,262.0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71,365.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0	8.00	8.00	-

项目	2021-0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3,708.15	167,841.16	130,271.25	-
长期应收款	66,083.15	82,651.72	76,355.56	102,306.26
长期股权投资	5,667,393.75	5,322,551.82	4,609,472.16	3,982,528.56
投资性房地产	124,797.03	129,997.48	88,589.00	76,815.17
固定资产(合计)	3,274,026.72	3,120,339.54	3,023,989.44	3,183,969.46
固定资产	-	3,119,319.91	3,023,866.02	3,182,801.69
固定资产清理	-	1,019.63	123.42	1,167.77
在建工程(合计)	237,636.01	301,624.76	200,601.38	65,130.76
在建工程	-	301,624.76	200,601.38	65,130.76
工程物资	-	-	-	-
使用权资产	45,649.00	-	-	-
无形资产	1,401,242.09	1,443,859.35	1,444,311.49	1,465,469.37
开发支出	700.47	280.19	220.61	-
商誉	25,132.19	28,610.77	18,702.46	18,049.16
长期待摊费用	447,115.02	456,049.45	465,630.60	476,738.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526.74	122,226.10	95,502.56	94,632.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728.09	51,063.04	24,111.93	115,436.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629,746.41	11,227,103.39	10,177,766.44	9,652,441.32
资产总计	16,746,203.99	15,592,475.00	14,217,729.59	14,436,703.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092.23	2,795.84	5,627.56	1,397,108.48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156.42	19,579.26	58,176.63	55,096.9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41,760.48	494,168.06	493,412.48	397,636.00
应付票据	-	-	-	1,807.59
应付账款	441,760.48	494,168.06	493,412.48	395,828.41
预收款项	35,482.30	14,823.62	33,811.70	34,144.45
合同负债	393,852.51	374,471.35	-	-
应付职工薪酬	183,900.06	114,915.57	48,120.94	49,963.38
应交税费	121,997.53	70,051.03	102,363.55	273,613.39
其他应付款(合计)	236,572.00	181,254.79	223,841.24	238,939.77
应付利息	-	-	-	35,002.96
应付股利	15,317.32	3,291.44	501.32	12,176.20
其他应付款	-	177,963.35	223,339.92	191,760.61

项目	2021-0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3,162.33	130,209.82	409,920.75	321,137.42
应付短期债券	505,288.93	502,258.63	558,470.14	4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57,527.31	336,050.79	182.26	-
流动负债合计	2,817,792.10	2,240,578.76	1,933,927.25	3,167,639.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99,852.96	1,906,811.63	1,421,027.59	1,410,716.85
应付债券	1,619,010.68	1,631,108.78	1,611,706.40	1,444,836.76
租赁负债	26,906.83	-	-	-
长期应付款(合计)	112,877.18	111,427.20	94,606.36	103,770.07
长期应付款	-	111,427.20	94,606.36	103,770.07
专项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7,191.00	-	-	-
预计负债	34.89	34.89	87.53	87.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378.99	79,325.47	61,596.45	59,384.94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14,865.67	17,880.55	15,892.26	15,235.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9,249.62	7,347.75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89,367.82	3,753,936.27	3,204,916.58	3,034,032.09
负债合计	6,307,159.93	5,994,515.03	5,138,843.83	6,201,671.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27,867.98	2,317,367.46	2,317,367.46	2,317,367.46
资本公积金	956,010.09	964,331.00	978,375.59	864,259.80
减：库存股	23,227.13	-	-	-
其它综合收益	41,536.00	40,453.87	-25,321.41	-19,466.67
专项储备	1,924.36	1,470.15	1,181.40	684.75
盈余公积金	833,609.23	833,545.01	767,970.20	694,085.51
未分配利润	5,452,324.47	4,594,619.05	4,166,101.64	3,697,868.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590,045.01	8,751,786.54	8,205,674.88	7,554,799.57
少数股东权益	848,999.06	846,173.42	873,210.89	680,231.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39,044.06	9,597,959.97	9,078,885.77	8,235,031.45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	-----------	--------	--------	--------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总收入	2,623,776.23	2,611,946.08	3,610,163.20	3,804,254.46
营业收入	2,623,776.23	2,611,946.08	3,610,163.20	3,804,254.46
营业总成本	1,983,414.07	2,152,901.62	2,943,637.18	3,077,507.22
营业成本	1,460,237.49	1,662,854.02	2,501,576.81	2,596,657.89
税金及附加	78,634.12	49,234.69	34,288.74	37,511.11
销售费用	11,449.40	16,029.40	7,962.37	9,341.99
管理费用	359,258.90	332,383.95	313,826.09	305,009.07
研发费用	4,175.73	8,234.37	4,720.76	5,155.69
财务费用	69,658.43	84,165.19	81,262.40	120,942.42
其中：利息费用	77,968.06	110,847.91	116,687.44	152,345.45
减：利息收入	20,536.99	31,514.41	28,157.10	29,373.85
加：其他收益	49,881.49	57,917.01	66,551.50	74,885.09
投资净收益	770,974.98	532,161.70	490,745.23	622,570.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34,377.54	512,673.82	490,571.13	351,961.56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9,302.47	16,061.75	-13,222.64	-3,860.16
资产减值损失	-	-6,970.34	-32,416.40	2,889.05
信用减值损失	-8,936.49	-2,546.38	1,330.29	-
资产处置收益	-10,141.61	2,958.55	7,393.74	5,771.74
营业利润	1,451,443.00	1,058,626.75	1,186,907.74	1,426,114.06
加：营业外收入	8,127.26	3,707.77	9,607.98	10,724.63
减：营业外支出	1,609.84	4,908.25	14,112.68	4,062.20
利润总额	1,457,960.43	1,057,426.28	1,182,403.05	1,432,776.48
减：所得税	210,758.24	139,085.95	189,818.51	285,574.37
净利润	1,247,202.19	918,340.33	992,584.54	1,147,202.1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247,202.19	918,340.33	992,584.54	1,147,202.11
减：少数股东损益	72,989.63	87,626.01	86,356.70	119,567.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4,212.56	830,714.32	906,227.84	1,027,634.25
加：其他综合收益	953.01	65,755.56	-19,720.92	-95,434.90
综合收益总额	1,248,155.21	984,095.89	972,863.62	1,051,767.21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2,860.51	87,606.29	86,419.37	120,953.4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1,175,294.69	896,489.60	886,444.25	930,813.81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95,476.87	3,751,984.26	3,367,129.27	3,440,765.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716.35	37,994.23	4,910.83	5,399.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3,450.84	366,877.82	337,631.13	402,780.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37,644.05	4,156,856.31	3,709,671.23	3,848,945.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1,742.13	1,881,535.76	1,698,311.84	1,870,859.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0,655.17	633,757.58	670,100.19	715,175.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7,291.89	317,850.16	452,486.25	345,241.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1,273.78	205,071.11	271,469.86	346,653.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0,962.97	3,038,214.61	3,092,368.13	3,277,93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6,681.08	1,118,641.70	617,303.10	571,015.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7,118.66	150,622.24	62,300.40	446,189.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6,248.08	226,621.86	120,547.27	111,434.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628.03	6,119.70	15,706.75	10,525.8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3,298.02	89.44	10,567.29	1,265,513.8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51.66	201,402.74	138,236.19	125.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744.45	584,855.97	347,357.91	1,833,789.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3,847.01	412,747.70	257,569.56	143,490.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395.61	469,604.44	256,518.52	732,304.2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90,647.33	36,105.40	217,971.4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303.01	209,175.27	100,276.65	127,856.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545.63	1,182,174.75	650,470.12	1,221,622.77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98.82	-597,318.78	-303,112.21	612,166.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873.37	3,870.00	330,740.00	16,1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3,870.00	330,740.00	16,1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81,283.89	2,714,234.91	1,800,585.32	3,349,904.0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857,943.27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694,328.85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9,157.25	3,412,433.76	2,989,268.60	3,366,004.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8,021.67	2,820,523.35	3,723,909.64	2,686,057.0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1,188.54	534,878.27	580,912.99	684,948.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160.82	90,880.68	106,020.66	141,260.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02.32	262,457.83	6,916.47	421,296.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4,912.53	3,617,859.44	4,311,739.10	3,792,301.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755.28	-205,425.68	-1,322,470.50	-426,297.68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180.54	-36,960.34	4,800.38	12,028.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4,944.09	278,936.89	-1,003,479.23	768,912.36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68,973.46	1,790,036.57	2,793,515.80	2,024,603.4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93,917.55	2,068,973.46	1,790,036.57	2,793,515.80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况，并能够按照《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第十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公章）：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代表人：

顾金山

签署日期：2021年3月11日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股份认购事宜开始接触的时间、进入实质性洽谈阶段的具体情况的说明；
- (四) 《股份认购协议》《战略合作协议》；
- (五)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认购上市公司股权的相关决定；
- (六) 信息披露义务人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变更的说明；
- (七)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前述人员的直系亲属的名单及其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六个月内关于持有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 (八)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及相关人员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六个月内持有或买卖上市公司及上港集团股份的情况（不适用）；
- (九)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权益变动资金来源的承诺函；
- (十)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保持上市公司经营独立性的说明、关于同业竞争事项的说明；
- (十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认购股份认购完成后 36 个月内不转让的承诺函；
- (十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 (十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 (十四) 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二、备查文件的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备查阅。

附表：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连云港市
股票简称	连云港	股票代码	60100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同汇路1号综合大楼A区4楼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对境内、境外其他 4 家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否√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无 持股数量：0 股 持股比例：0%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变动数量：增加 372,191,401 股 变动比例：增加 23.08%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过户后 方式：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否√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否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否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否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否√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尚需获得国家出资企业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否√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公章）：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顾金山

签署日期：2022 年 3 月 11 日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公章）：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顾金山

签署日期：2022年3月11日